

德化县民政局文件

德政民〔2024〕71号

德化县民政局关于印发《“瓷都易助”服务类社会救助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

县直有关单位，各乡镇人民政府，各社会组织：

现将《“瓷都易助”服务类社会救助项目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按照方案要求，抓好贯彻落实。



“瓷都易助”服务类社会救助项目实施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改革完善社会救助制度的决策部署和省、市民政部门的工作要求，进一步推进社会救助工作改革创新，加快形成覆盖全面、分层分类、综合高效的社会救助格局，切实兜住兜牢基本民生保障底线，根据省民政厅2024年社会救助改革创新试点安排，结合我县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项目背景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民政工作的重要论述、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和来闽考察重要讲话精神以及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贯彻落实民政部《全国服务类社会救助试点工作方案》《福建省改革完善社会救助制度实施方案》文件精神，进一步拓宽工作思路，加强探索创新，紧密结合实际，推动形成“资金+物质+服务”救助模式。

二、项目目标

以强化党建引领、统筹帮扶资源、增强兜底功能、提升服务能力、落实精准帮扶为重点，开发德化县“瓷都易助”微信小程序，在全县推行“智慧+社会救助”工作模式，不断满足困难群众类别化、差异化、个性化救助需求，打造“五个一”精准救助法。通过“民政干部+社工+养老救助协理员+志愿者”壮大社会救

助服务队伍，强化困难群众兜底保障，打通社会救助服务群众的“最后一米”，切实增强困难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

三、项目内容

紧扣新时代“民政兜底、组团服务”的主题，致力于健全社会慈善资源与政府社会救助资源联合的多元化服务机制，积极探索信息网络与社会救助业务深度融合的结合点、切入点和着力点。以“五个一”精准救助法汇聚社会慈善资源精准帮扶困难群众，全面提升社会救助服务精准度。包含组建一支“瓷都易助”先锋队伍，由“民政干部+社工+养老救助协理员+志愿者”等多元群体共同参与；整合一张救助多维服务清单，以政府牵头、社工承接，汇聚各方力量，打造资源共享、优势互补体系；搭建一个精准帮扶平台，研发“瓷都易助”App，通过信息化手段提供线上救助、信息核实等24小时便民服务板块；建设一个救助服务基地，依托县慈善总会，打造“社会救助”示范点，选取县致和社工事务所、县兰花草志愿服务队、县憨鼠爱心小分队建设三个社会救助服务点，建设完善困难群众身边触手可及的救助平台；打造一个服务类社会救助品牌，统筹配置项目资源，推动“物资+服务”“输血+造血”相结合，形成综合服务、志愿服务、个案服务等多维度社会救助关爱项目品牌模块。

四、进度安排

（一）试点准备阶段（2024年10月-2024年11月）

开展前期调研工作，摸清基本现状、存在问题、需要协调推动解决的重点难点事项、基层网格构成等情况。县教育局、

民政局、人社局、住建局、农业农村局（乡村振兴办）、卫健局、县残联、德化医保分局为协作单位，研究提出具体实施方案，完善工作机制，细化部门分工，加强组织统筹。召开工作动员部署会，广泛宣传动员，形成工作氛围。

（二）组织实施阶段（2024年11月-2025年8月）

开发并启用“瓷都易助”微信小程序，打造“智慧+社会救助”服务机制，组建多元队伍、制作多维清单、开展实务服务、梳理品牌模块。开展专题调研、业务培训和督促指导，及时了解、帮助解决实际救助工作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和困难，确保试点工作有序推进。结合先锋队伍的服务情况继续完善项目设置，扩充各部门协同救助内容，及时化解困难群众需求。

（三）评估总结阶段（2025年8月-2025年10月）

推广“智慧+社会救助”服务机制，结合绩效评价，认真总结试点工作经验、主要做法和成效，分析存在的问题和建议，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好经验好做法，上报试点成果。

（四）发展巩固阶段（2025年10月）

不断完善制度机制，巩固提升试点成果，建立“智慧+社会救助”工作长效机制。

五、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县民政局和各乡镇人民政府要切实加强组织领导，强化工作责任，建立“智慧+社会救助”社会救助改革创新工作专班，认真抓好试点工作的顺利推进。

(二) 落实资源保障。多渠道筹集善款和物资，探索设立专项基金，立足公益帮扶，聚焦低收入人口、空巢独居老年人、困境儿童、生活困难残疾人、新业态新就业群体中的困难对象等特殊困难群体，解决物资救助、帮扶服务等最迫切的民生诉求，圆梦困难群众“微心愿”。

(三) 建立长效机制。县民政局与各参与单位要加强协作，建立定期会商机制，及时总结工作经验，对接供给与需求，确保社会救助工作不留空白。要着眼长远、立足长效，不断改进工作方式方法，建立健全“智慧+社会救助”精准帮扶长效机制，积极主动为人民群众做好事、办实事、解难事。

(四) 设置激励机制。将结合困难群众走访频次、困难群众需求解决情况、助困志愿服务项目参与频次、困难群众服务满意度等指标，对专职养老救助协理员实行奖励，推动专职养老救助协理员积极参与社会救助服务。

(五) 注重舆论宣传。充分发挥新闻媒体作用，利用电视、网络、自媒体等多种途径，广泛宣传解读相关救助政策，提高群众的政策知晓率和覆盖面。遴选一批“瓷都易助”先锋团队和先进个人，充分发挥先进典型的示范引领作用，大力宣传“智慧+社会救助”的经验做法和典型事迹，激发社会各界参与热情，营造全社会共同关爱困难家庭的浓厚氛围。

